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3-032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3 年 05 月 23 日 09:00-10:00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了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说明会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05 月 0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2023 年 05 月 23 日 09:00-10:00，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夏靖先生、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谢林华先生、独立董事梁俪琼女士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和公司的回复情况

问题：1、公司的预制菜在终端菜场可以看到，但是感觉消费者的习惯还没有培养起来，市场还有较长的培育期。公司在制定营销策略和渠道建设上采取怎样的打法？2、公司是否欢迎中小投资者、专业研究机构来贵行实地调研与高管互动，如近期有调研需求的话，采取何种方式与董秘或证代预约。

答：您好，1、公司 B、C 端并行发展，公司组建了味知香事业部和馔玉事业部，分别负责 C 端和 B 端发展，在 C 端，公司除了持续发展农贸店外，加大街边店的开发和商超客户开发；在 B 端除了继续发展批发渠道，公司在社会餐饮和团餐渠道布局。2、投资者可以拨打董秘办办公室电话：0512-80806931 预约，谢谢。

问题：财报显示，近年来，味知香正积极布局华东以外的市场。请问公司在拓展全国市场方面有什么目标？目前已取得什么样的成果？

答：您好，目前公司深耕华东市场，华南和华中都有布局并已开店探索，目前部分市场表现都还不错，未来可期，谢谢。

问题：农产品价格表现较活跃，请问公司如何应对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成本产生的影响？

答：公司使用农产品为主要原料生产产品，农产品价格经常波动变化，对公司成本有一定影响，公司积极应对，对价格波动较大的牛肉类原料采取锁价模式，同时农产品价格传导比较快，消费者对价格波动接受度比较高，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随原料价格变化而会采取适当调价措施，谢谢。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欢迎广大投资者通过电话、邮箱、上证 e 互动等多种形式与公司继续保持沟通和交流。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277　　证券简称：新亚电子　　公告编号：2023-027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系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电子”或“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 30,000 万元，本次担保前公司未为其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对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由于公司所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资金需求，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2023 圳中银南保字第 00024 号），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申请的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间届满之日起三年。

2、公司就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对深圳中利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 3 亿元，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保证、抵押、质押等，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96643019N

3、成立时间：2006 年 12 月 15 日

4、注册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樟坑径社区牛角龙工业区 A 九栋

5、法定代表人：吴先锋

6、注册资本：7388 万元人民币

7、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环保新材料、通信网络系统及器材产品的研发及销售；电线、电缆、光缆、光电混合缆、电缆用高分子材料、铜制裸压端子、电源插头、电子接插件、光电缆接插件、电子机械设备、有色金属拉丝、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天线设备、光纤、光纤预制棒及太阳能光伏发电产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许可经营项目是：电线、电缆、光缆、光电混合缆、电缆用高分子材料、铜制裸压端子、电源插头、电子接插件、光电缆接插件、电子机械设备、有色金属拉丝、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终端设备、移动通信天线设备、光纤、光纤预制棒及太阳能光伏发电产品的生产、加工。

8、股权情况：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持有 100%股权，公司持有广东中德电缆有限公司 100%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517,666,223.20	460,756,266.03
负债总额	427,298,207.93	366,613,720.91
净资产	90,368,015.27	94,142,545.12
营业收入	1,271,384,961.90	1,463,543,000.78
净利润	-5,106,710.99	3,774,529.85

10、不存在影响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头支行

（2）保证人：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3）债务人：深圳市中利科技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

（6）担保范围：最高额担保合同下的被担保主债权及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正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7）担保期间：最高额担保合同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战略实施需要做出的预计，有利于提高公司融资决策效率，保证生产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被担保公司深圳中利科技有限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虽超过 70%，但公司对于全资二级子公司深圳中利科技有限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具有控制权，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合计不超过 8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6.88%；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0。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30,000 万元，公司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3-043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股现金红利 0.20 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3/5/30	--	2023/5/31	2023/5/31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 2023 年 5 月 16 日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 发放年度：2022 年年度

2. 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 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782,876,8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6,575,360.00 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 股	2023/5/30	--	2023/5/31	2023/5/31

四、分配实施办法

1. 实施办法

（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的，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股东持股数，按比例直接计入股东账户。

2. 自行发放对象

（1）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2）公司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请未确认持有人证券专用账户中的持有人尽快至本公司办理股份确权或股份登记手续，并现场领取红利。

3. 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 A 股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的有关规定，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20%；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 10%；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公司本次派发现金红利时，对持股 1 年以内（含 1 年）的自然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 5 个工作日内划付本公司，本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2）对于持有公司 A 股限售股自然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的规定，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适用 20%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为 10%。本公司派发现金红利时，将按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8 元。

（3）对于持有公司 A 股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 QFII 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按 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8 元。如 QFII 股东涉及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4）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公司 A 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的规定，由公司按照 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 0.18 元。

（5）对于其他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缴纳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 0.20 元（含税）。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本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通过以下联系方式进行咨询：

联系部门：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31-83501353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5180　　证券简称：华生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4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马桥街道红旗大道 8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95,420,80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3.400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现场会议由董事长蒋生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7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范跃锋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398,140	99.9762	22,660	0.023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398,140	99.9762	22,660	0.0238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398,140	99.9762	22,660	0.0238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398,140	99.9762	22,660	0.0238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398,140	99.9762	22,660	0.0238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398,140	99.9762	22,660	0.0238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95,398,140	99.9762	22,660	0.0238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2,773,140	99.1894	22,660	0.8106	0	0.0000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773,140	99.1894	22,660	0.8106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议案 6、7 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为普通表决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律师：金臻、王骁驰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召集人与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华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3303　　证券简称：得邦照明　　公告编号：2023-020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金得邦”），瑞金得邦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为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瑞金得邦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1 亿元，其中 5,000 万元为置换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对瑞金得邦为期 1 年的 5,000 万元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实际为瑞金得邦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 亿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瑞金得邦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负债率为 92.61%，同时本次担保期限为 5 年，2024 年 4 月 11 日之后本次担保的有效性将根据公司未来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对瑞金得邦的担保额度计划而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瑞金得邦因经营需要，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金华分行”）申请一系列授信业务，授信种类包括但不限：人民币/外币贷款、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商业承兑汇票保贴、银行保函（担保）、备用信用证、账户透支、出口打包放款、进口开证、提货担保、进口代付、进口押汇、出口押汇（包括出口商业发票融资）、福费廷、保理、发票贴现、贷款承诺、拆借和回购、委托贷款、委托债权投资、非标准化渠道融资类业务、信用卡授信业务（包括信用卡消费、取现、信用卡消费分期、信用卡现金分期等）、金融衍生产品交易及其他本外币表内外授信业务（包括或有债权业务），期限自 2023 年 3 月 9 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9 日止，其中 2024 年 4 月 11 日之后本次担保的有效性将根据公司未来由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对瑞金得邦的担保额度计划而定。

公司为瑞金得邦在宁波银行金华分行的前述业务提供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中 5,000 万元为置换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对瑞金得邦为期 1 年的 5,000 万元的担保），并于 2023 年 3 月 9 日与宁波银行金华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已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和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计划的议案》，同意为子公司提供等值不超过人民币 13 亿元的担保，其中为瑞金得邦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担保。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1 日和 2023 年 4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上刊登的公告。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经审计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100%	92.61%	5,000	5,000	3.00%	5 年	否	否

注：本次公司为瑞金得邦担保合同总额为 1 亿元人民币，为期 5 年，其中 5,000 万元为置换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9 日对瑞金得邦为期 1 年的 5,000 万元的担保。同时，2024 年 4 月 11 日之后本次担保的有效性将根据公司未来由董事会和股东大会重新审议的对瑞金得邦的担保额度计划而定。

上述担保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81586589026X

成立日期：2011 年 12 月 21 日

注册资本：300 万元

注册地点：江西省瑞金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胜利大道北侧

法定代表人：聂李迅

经营范围：节能灯及照明电器、电子产品制造，销售；照明生产设备及本企业场地租赁；自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瑞金得邦资产总额 48,489.57 万元，负债总额 44,905.76 万元，净资产 3,583.81 万元，营业收入 173,922.97 万元，净利润 15,903.70 万元（经审计）。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瑞金得邦资产总额 55,850.74 万元，负债总额 49,603.74 万元，净资产 6,247.00 万元，营业收入 45,921.21 万元，净利润 2,663.19 万元（未经审计）。

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被担保人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保证人：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瑞金市得邦照明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5 年

担保金额：10,000 万元

保证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其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因利息、逾期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诉讼费、保全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实现债权的费用、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和所有其他应付的一切费用增加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因汇率变化而实际超出最高债权限额的部分，保证人也自愿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保证期间

1、保证人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主合同约定债务分笔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2、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3、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进口开证、备用信用证和银行保函（担保）等表外业务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两年。

4、银行/商业承兑汇票贴现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两年。

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的，保证人保证期间自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为瑞金得邦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瑞金得邦授信额度多年来均未全额使用，且瑞金得邦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在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预计额度范围内。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由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经营情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提高其融资能力，满足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63,500 万元（均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含本次披露的 10,0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08%，其中上市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63,500 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9.08%。除上述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横店集团得邦照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 报备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07900BY23C620BN

证券代码：688098　　证券简称：申联生物　　公告编号：2023-021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自愿披露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合作开发动物 mRNA 疫苗及药物项目暨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苏州科锐迈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子公司在兽用生物制品领域开展基于环状 mRNA 平台技术的相关产品研发、临床研究、产品生产及商业化销售等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作开发动物 mRNA 疫苗及药物项目暨拟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

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申锐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上海市闵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上海申锐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CK7KEN77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注册资本：16,668 万元

5、法定代表人：聂文豪

6、成立日期：2023 年 5 月 19 日

7、住所：上海市闵行区江川东路 48 号 1 幢 101 室

8、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兽药生产；兽药经营；药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工业酶制剂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申联生物医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24 日

证券代码：603960　　证券简称：克来机电　　公告编号：2023-037

金牌厨柜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厦门市同安工业集中区同安园集和路 190 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5,672,2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8.504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温建伟主持。大会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现场出席 6 人，董事郭星通过通讯参加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现场出席 2 人，职工监事陈振录通过通讯参加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61,100	99.9895	0	0.0000	11,120	0.0105

2、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61,100	99.9895	0	0.0000	11,120	0.0105

3、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61,100	99.9895	0	0.0000	11,120	0.0105

4、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61,100	99.9895	0	0.0000	11,120	0.0105

5、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61,100	99.9895	0	0.0000	11,120	0.0105

6、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72,2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61,100	99.9895	0	0.0000	11,120	0.0105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3 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70,282	99.7143	301,938	0.285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72,2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工程代理商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72,2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370,282	99.7143	301,938	0.2857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05,672,22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92,855,50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10,763,28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2,053,424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01,93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751,48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508,03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